

## 上海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2020 年 2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 8 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经书面和通讯方式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》。

2、关于增补余霄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》。

3、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月薪制（含税），公司总经理的薪酬为 180000 元/月；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薪酬为 25000 元/月；公司财务总监的薪酬为 20000 元/月。年度奖金根据考核另行计发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审。

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4、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决定在重庆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关于增补余霄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。会议日期及具体事项待董事会确定后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25 日